



爱心点亮 迷途少年人生之路的“法官妈妈” 王爱林

王爱林,女,汉族,1979年8月出生,中共党员,通辽市科尔沁区人民法院党组成员、副院长、一级法官。她扎根基层法院17年,始终以一顆淳朴爱心,用法官的刚强与自信,用女性的善良与柔情,挽救了无数误入歧途的未成年人,诠释着法律的庄严与温度。特别是身患重病、与癌症抗争的同时,依然忘我工作,用实际行动践行着司法为民的情怀。她把“爱林工作室”打造成阻止问题少年滑向深渊的坚强屏障,被人们亲切地称为“法官妈妈”,曾荣获“全国优秀法官”“全国三八红旗手”、自治区“优秀共产党员”等荣誉称号。

2021年11月,内蒙古自治区党委宣传部授予王爱林“北疆楷模”称号。



敬业

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

富强
文明

民主
和谐

自由
公正

平等
法治

爱国
诚信

敬业
友善

内蒙古自治区党委宣传部 宣

内蒙古日报社 制